

莆田市审计局关于 2020 年度市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情况的公告

(2021 年第 5 号)

2021 年 8 月 26 日，受市政府委托，市审计局局长余丽红向市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次会议作了《莆田市人民政府关于 2020 年度市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》，现将审计情况公告如下：

2020 年，我市各级各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中央、省委、市委的会议精神，认真执行市七届人大四次会议各项决议，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，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，突出开放招商，强化项目带动，大力实施“强产业、兴城市”双轮驱动，有效促进高质量发展，市本级预算执行总体情况较好。

——科学精准施策，经济运行企稳向好。面对新冠肺炎冲击，各级各部门出台一系列非常时期特殊举措，及时帮助企业渡过难关。市区财政安排 986 万元，设立全国首家由“政府买单”的疫情防控综合保险，并推出存量贷款余额利率减免优惠政策和“农惠保”融资担保业务，支持 2000 多家企业获得贷款支持，促进全市经济快速稳定复苏，财政收入在 3 月份“触底”后逐月回升，当年财政总收入和地方级收入增幅分别居全省第二和第三位。

——切实惠企利民，“六稳”“六保”有效落实。行政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为承租户减免租金 4623 万元，对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财政贴息和奖补 1110 万元。全市民生类支出 182.4 亿元，占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71.2%，占比持续保持在七成以上，进一步提高公共卫生服务、城乡居民医保、基础养老金等补助标准。落实过紧日子要求，有效降低行政运行成本。

——抢抓政策机遇，资金筹集积极有为。敏锐把握今年新增赤字和特别国债共 2 万亿的政策动向，抓好部署谋划，全市共获得特别国债 6.18 亿元，特殊转移支付 9.47 亿元。抢抓政策窗口，积极筹划项目申报，全市共争取到债券资金 202.6 亿元，走在全省前列。有力地保障了经济社会发展的资金需求。

——强化体系建设，绩效管理成效明显。初步建成全方位、全过程、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；预算绩效指标库已收录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 6000 多条；对现代农业发展专项资金等 16 个项目 14.29 亿元开展事前绩效评估；及时监控绩效情况并调减或撤销 222 个项目，涉及资金 7.8 亿元；强化评价结果应用，调减城投等项目资金 1.66 亿元、调增扶贫等项目资金 0.65 亿元。2020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在省对市考评中排名第一。

——注重结果运用，问题整改有力有效。相关部门认真落实审计发现问题整改清单制、责任制、销号制要求，把审计整改落实情况纳入年度绩效考评和效能督查等重要内容，持续加大问题整改力度，进一步促进规范管理、建章立制，整改成效

持续提升。上一年度审计工作报告揭示问题 99 个，累计整改到位 90 个，整改到位率达 91%，移送有关部门问题线索 19 条，已处理相关责任人员 9 人次。

一、财政管理审计情况

（一）决算草案方面。一是决算草案收入数据不够完整。8 家单位非税收入未在规定时间内上缴国库，决算收入少计 1646 万元；二是部分结转项目资金支出率偏低。2019 年底财政结转项目 53 个计 2.92 亿元，其中上级专项结转 47 个计 2.85 亿元，2020 年支出率 88.9%，支出率 30%以下的项目 9 个。

（二）市级专项资金管理方面。一是有 11 个专项资金预算调整比例大于 50%；二是 1 个专项资金未充分考虑实际情况制定奖励申报细则；三是 2 个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未明确执行期限。

（三）上级转移支付管理方面。有 17 笔 1.31 亿元上级转移支付补助资金超过 100 天下达；个别单位对下级政府的补助资金未实行转移支付管理，直接向区级预算单位实体账户拨付。

（四）预算绩效管理方面。一是 5 个单位 6 个项目未开展绩效目标管理，3 个新增预算项目未开展事前绩效评估，4 个单位未开展整体支出目标管理；二是 24 个单位 26 个项目预算执行率低于 50%，但自评分数却在 90 分以上；三是 57 个单位 72 个项目未能通过绩效监控及时发现问题和整改纠偏。

（五）存量资金盘活方面。当年从存量资金中安排预算 4018 万元，有 1230 万元未支出，形成二次沉淀；有 12 家单位实体

账户 7082 万元存量资金未及时清理上缴财政统筹使用。

二、市直部门单位预算执行审计情况

审计加大了数据分析全覆盖的力度，涵盖 273 家单位 1112 个项目，并重点对市住建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商务局和市海洋渔业局 4 个部门及所属部分单位实施现场审计。发现：一是部分单位预算编制不够精准，一般公共预算调整中有 42 个新增项目执行率低于 50%，占比 28.2%，涉及预算 6732 万元；二是资金支出较慢，市直部门单位上年结转资金 5.31 亿元，全年支出 2.51 亿元，总体支出率 47.4%；三是内控管理不够到位。2 家部门有 579 个往来款项 2 年以上未清理；四是资产管理存在薄弱环节，未及时入账和开展定期清查盘点。今年还组织对湄洲岛管委会 2020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审计，发现存在预算管理不够到位，有 4594 万元存量资金长期未盘活使用；支出管理不够规范，区级专项资金未设立管理办法，债券资金未编制支出绩效目标等问题。

三、重大政策措施落实跟踪审计情况

（一）乡村振兴政策实施方面。主要对城厢区、涵江区乡村振兴相关政策和资金进行了审计，发现的主要问题：“厕所革命”三年行动工作落实不够到位；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工作有待加强；畜禽养殖污染整治工作不够有力，违规畜禽养殖现象屡禁不止；农村承包地土地确权不精准不规范，土地流转工作落实不到位；乡村振兴规划项目实施成效不佳，构建现代农业发展

体系推进力度不够。

（二）闲置土地审计调查情况。重点调查了市本级和荔城区闲置土地情况。发现存在用地审批中有批而未供、土地供应计划完成率较低、部分土地出让交地后长期闲置、个别工业园区土地建成率低等问题。

（三）稳外贸稳外资政策实施方面。存在的主要问题是全市外贸进出口不平衡，个别区利用外资任务未完成和部分专项资金未及时拨付。

（四）行政事业单位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政策实施方面。2020年5月，市财政局、市国资委、市机关事务管理处联合出台文件，对市级行政事业单位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下达任务清单，采取8种不同方式对394宗经营性国有资产进行处置和分类监管。截至2021年4月25日，尚有92宗未完成处置。

四、重点基金和民生资金审计情况

（一）重点基金审计情况

1.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审计情况。一是个别县区未及时拨付居民养老保险预算资金；二是截至2020年底，居民养老保险个人缴费财政补贴累计未到位131万元；三是职业年金活期存款未实行优惠利率。

2. 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审计情况。一是2020年个别县区财政补助医保资金未足额到位；二是有74人属于意外伤害造成的应

由社会保险公司支付的费用，违规在医疗保险基金报销 26.7 万元，目前该资金已全额追回；三是部分医疗机构通过违规分解住院多结算医保基金 20.7 万元，目前多结算的基金已全部扣回。

（二）民生资金审计情况

市委市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实施方面。2020 年度市委市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共 22 个，子项 32 个，计划投资 22.38 亿元，实际完成 31.36 亿元，完成投资 140.1%，其中打通断头路和智慧停车平台建设 2 个子项目未完成年度任务。发现的主要问题：一是健康莆田行动项目，相关职能部门未及时出台计划任务和补助标准；“肝净行动”补助门槛高，受益对象少，政策成效不明显；二是推进养老服务工程建设项目，个别农村幸福院设施仍未配备齐全，个别资金未拨付到位；三是城市公共停车设施建设项目省级以奖代补资金支出率低；四是农家书屋示范工程项目个别县区财政资金未拨付到位；五是道路畅通工程项目存在道路建设工程款未及时拨付。

以上反映的是 2020 年度市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的主要问题，审计指出问题后，有关部门高度重视，积极主动推进整改。

五、审计建议

（一）强化预算刚性约束。要健全预算项目准入机制，加强预算项目库建设，严格准入审核；科学制定预算安排项目支

出计划，督促各部门加快资金支出进度，确保财政资金及时发挥效益。市直各部门单位要加强经济形势预判和政策前瞻性研究，科学精准编制预算，避免预算执行频繁变更，及时跟踪支出进度，对无法形成支出的要主动调减或上缴财政。

（二）完善存量资金盘活机制。要定期组织清理本级财政、部门的往来款项，深入分析单位实体账户资金余额，挖掘存量资金。对已清理上缴财政统筹使用的存量资金，要做好安排使用前的准备工作，避免形成二次沉淀。对部门结余结转常年居高不下的单位，应相应缩减以后年度预算规模。要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完善转移支付提前下达制度，对支出进度慢、落实不力的单位应及时通报或约谈，促进部门存量资金盘活。

（三）加大土地处置力度。要探索建立新增建设用地指标和闲置土地盘活利用挂钩制度，督促各县区要加大对闲置土地的处置和盘活利用力度，及时发挥效益，规范土地市场行为；对批而未供的土地，要逐宗调查核实，全面摸清情况，分门别类，倒排处置计划，制定具体可行的处置方案，明确时间节点要求、处置措施和责任人，优先作为存量建设用地利用，促进土地资源使用的高效集约。

单位负责人：余丽红 联系人：陈清远 联系电话：2294530

莆田市审计局

2021年8月27日